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減少
收益(百萬港元)	11,908	14,299	17%
毛利(百萬港元)	1,532	3,355	54%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百萬港元)	(120)	(2)	不適用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純利／(虧損淨額)(百萬港元)	(564)	1,380	1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虧損淨額)(百萬港元)	(555)	1,310	142%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17.0)	40.3	142%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2.0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11,908,082	14,299,490
銷貨成本		<u>(10,376,091)</u>	<u>(10,944,789)</u>
毛利		1,531,991	3,354,7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7,237	132,685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0,380)	(719,618)
行政費用		(458,799)	(438,090)
其他支出		(367,371)	(103,600)
財務成本	6	(585,295)	(521,920)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14,96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虧損		(1,324)	(2,59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9,346)</u>	<u>(742)</u>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5	(553,287)	1,715,787
所得稅支出	7	<u>(11,062)</u>	<u>(335,969)</u>
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溢利／(虧損)		(564,349)	1,379,81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	8	<u>(119,819)</u>	<u>(1,846)</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684,168)</u></u>	<u><u>1,377,972</u></u>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	485,460
所得稅之影響		—	<u>(121,365)</u>
		—	364,095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	4,313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134,342</u>	<u>550,28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34,342</u>	<u>918,689</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549,826)</u></u>	<u><u>2,296,661</u></u>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54,508)	1,309,798
非控股權益		(129,660)	68,174
		<u>(684,168)</u>	<u>1,377,972</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8,659)	2,168,032
非控股權益		(111,167)	128,629
		<u>(549,826)</u>	<u>2,296,661</u>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 本年度溢利／(虧損)	10	<u>(17.0) 港仙</u>	<u>40.3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14.8) 港仙</u>	<u>40.3 港仙</u>
攤薄			
— 本年度溢利／(虧損)	10	<u>(17.0) 港仙</u>	<u>40.2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14.8) 港仙</u>	<u>40.2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69,329	11,638,571
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687,193	662,15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與 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399,807	323,384
商譽		348,428	348,428
無形資產		29,079	37,798
遞延稅項資產		91,113	31,079
生產性生物資產		—	9,007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		—	99,08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5,947	95,213
應收貿易賬款 — 非即期		168,09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8,4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4,978,986</u>	<u>13,253,15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645,280	4,666,89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577,271	2,517,6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8,184	1,050,395
消耗性生物資產		—	1,573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97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4,984	1,49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34,079	33,270
可退回稅項		9,080	3,165
已抵押存款	13	—	1,9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	1,266,470	2,220,195
流動資產總值		<u>7,955,348</u>	<u>10,497,57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1,300,917	1,228,2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915,405	753,300
計息銀行貸款		3,403,591	5,789,314
認沽期權		868,795	—
應付稅項		90,823	206,907
流動負債總額		<u>6,579,531</u>	<u>7,977,73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75,817</u>	<u>2,519,83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354,803</u>	<u>15,772,9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762,988	2,309,529
有擔保債券		44,076	527,683
認沽期權		—	769,480
衍生金融工具		8,353	8,969
遞延稅項負債		268,118	258,518
遞延收入		33,092	36,2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116,627</u>	<u>3,910,456</u>
資產淨值		<u>11,238,176</u>	<u>11,862,54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326,349	326,199
儲備		9,343,820	9,791,684
擬派末期股息	9	—	65,240
非控股權益		<u>9,670,169</u>	<u>10,183,123</u>
非控股權益		<u>1,568,007</u>	<u>1,679,417</u>
權益總額		<u>11,238,176</u>	<u>11,862,540</u>

1. 公司資料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1104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及生物產品。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有擔保債券、衍生金融工具、生物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認沽期權按公允值定期重新計量(於財務報表進一步闡釋)。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年內,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獲一間銀行授予一筆須於二零一四年償還為數人民幣200,000,000元的長期貸款。根據貸款融資協議,倘該附屬公司未能遵照該協議所載的財務契約,則將出現終止事件。於呈報期末,該附屬公司未有遵照若干該等契諾。因此,該長期貸款的全部未償還本金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長期銀行貸款重新分類為短期銀行貸款。該項違反亦可能觸發未償還本金額合共人民幣280,000,000元的其他短期貸款協議的交叉拖欠條文。董事已採取行動以修正有關違反。董事認為本集團未能符合該等契諾將不會導致本集團出現任何流動性問題,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應付營運所需。因此,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持續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直至上述控制權終止當日。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所有公司間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倘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當作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損益。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乎情況而定)。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嚴重 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的 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的 修訂

除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的影響於下文進一步闡述外，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對已經轉讓但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作出額外披露，令本集團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該等未終止確認的資產與其相關負債的關係。另外，該等修訂要求披露實體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資產的情況，令使用者得以評價該參與的性質及相關風險。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此等財務報表中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政府貸款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過渡性指引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的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的年度改進 指引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有關抵銷的權利及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品安排)的資料。披露將為使用者提供對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有用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須作出新披露。該等披露亦適用於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無論是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該階段重點為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應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處理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的現有取消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分新增規定乃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引用而無修改，而對使用公允值選擇(「公允值選擇」)計算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則作出修改。就該等公允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的信貸風險呈列公允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允值變動金額於損益賬中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值選擇納入的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的減值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於包涵所有階段的最終準則頒佈時，與其他階段一併量化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的新定義，用於確定須要綜合的實體。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相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動規定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到控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指引*綜合財務報表的入賬，亦列明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所帶來的事宜。根據已作出的初步分析，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不會對本集團目前持有的投資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公司 — 合營方作出的非貨幣出資*，說明共同控制的合營安排的入賬。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的合營安排，即共同經營及合營公司，取消了採用按比例綜合的合營公司入賬的選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內。該準則亦引入了該等實體的多項新披露規定。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以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及提供完全追溯應用該等準則的進一步寬免，限定僅就上一個比較期間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釐清，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獲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有關本集團所控制實體的綜合結論不同，方須進行追溯調整。此外，就有關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而言，該等修訂將移除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前的期間須呈列比較資料的規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豁免綜合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實體須將附屬公司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而非綜合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已作出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的投資實體，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影響。

因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須予進行後續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以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及十二月頒佈此等準則的後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了公允值的精確定義、公允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須要使用公允值的情況，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允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允值提供了指引。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改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項目分組。在未來某段時間(例如對沖投資淨額的收益淨額、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損益淨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的項目將與不得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盈虧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獨立呈列。該等修訂僅將影響呈列方式，並不會對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載有若干修訂，由基本轉變以至簡單的闡釋及改寫。經修訂準則引入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會計處理方法的重大變動，包括刪除遞延精算盈虧的確認的選擇。其他變動包括修訂確認終止受僱福利的時間、短期僱員福利的分類及固定福利計劃的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行使執行抵銷權利」的意思。該等修訂亦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可應用於採用非同步總額結算機制的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採納後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周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分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對本集團政策構成重大影響的修訂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釐清自願性額外比較資料與最低規定比較資料的間的差異。一般而言，最低規定比較期間為上個期間。當實體自願提供上個期間以外的比較資料時，其須於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中載入比較資料。額外比較資料毋須包含完整財務報表。

此外，該修訂釐清當實體變更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而有關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構成重大影響，則須呈列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然而，上個期間開始時的期初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附註則毋須呈列。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該修訂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及要求實體須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3.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報告營運分部：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及玉米油等玉米提煉產品；及
- (b) 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生物化工醇產品及氨基酸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作出評估，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除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政府補貼及企業費用不包括在有關計量外，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者貫徹一致。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乃分組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分組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戶。地區資料為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另一基礎。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 為原料的 生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934,597	8,973,485	11,908,082
分部間銷售	939,775	—	939,775
其他收入	49,053	—	49,053
	<u>3,923,425</u>	<u>8,973,485</u>	<u>12,896,910</u>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u>(939,775)</u>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u><u>11,957,135</u></u>
分部業績	(303,641)	183,922	(119,719)
調節：			
銀行利息收入			5,716
未分配收益			52,46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93,543
財務成本			<u>(585,295)</u>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u><u>(553,287)</u></u>
分部資產	5,015,949	16,280,227	21,296,176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67,824)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650,869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			<u>6,685</u>
資產總值			<u><u>22,934,334</u></u>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 為原料的 生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負債	780,236	4,978,769	5,759,005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67,824)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762,988
未分配負債			1,540,827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1,162
負債總額			11,696,158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損益	—	(1,324)	(1,324)
折舊	161,451	478,868	640,319
攤銷土地租約款項	6,542	16,745	23,28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6,176	113,559	119,735
攤銷長期應收款項	—	30,597	30,597
撇減／(回撥)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107)	113,074	105,967
資本開支，包括土地租約款項	128,166	1,921,755	2,049,92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 為原料的 生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4,020,970	10,278,520	14,299,490
分部間銷售	3,171,172	—	3,171,172
其他收入	55,099	—	55,099
	7,247,241	10,278,520	17,525,761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3,171,172)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14,354,589
分部業績	358,457	1,797,592	2,156,049
調節：			
銀行利息收入			6,695
未分配收益			71,30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3,659
財務成本			(521,920)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1,715,787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玉米 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 為原料的 生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977,683	12,683,098	21,660,781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026,858)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639,058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			129,319
資產總值			<u>23,750,728</u>
分部負債	1,769,680	1,355,824	3,125,504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1,026,858)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8,098,843
未分配負債			1,570,082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負債			120,617
負債總額			<u>11,888,188</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損益	—	(2,598)	(2,598)
折舊	180,297	411,982	592,279
攤銷土地租約款項	9,972	11,992	21,96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撥備回撥)	(10,110)	22,104	11,994
撇減／(回撥)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8,488)	69,762	51,274
資本開支，包括土地租約款項	205,865	1,856,895	2,062,760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	—	99,087	99,087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8,896,156	11,553,377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3,011,926	2,746,113
	<u>11,908,082</u>	<u>14,299,490</u>

上述收益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4,514,543	12,806,028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373,330	416,051
	<u>14,887,873</u>	<u>13,222,079</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值淨額(已扣減退貨及買賣折扣)。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11,908,082	14,299,490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716	6,695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的純利	49,053	55,099
政府補貼*	19,863	53,354
其他	7,738	4,037
	82,370	119,185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516	184
議價收購的收益	13,479	—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 衍生金融工具	—	(8,96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	1,173
— 有擔保債券	—	21,112
於共同控制公司成為附屬公司時自儲備重新分類為匯兌差額	12,582	—
投資於共同控制公司的公允值虧損	(1,710)	—
	24,867	13,500
	107,237	132,685

* 二零一二年的政府補貼指向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授出且有關此等附屬公司擁有環保、技術創新及土地改進以及使用補償的獎勵。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的成本	7,607,610	8,162,996
折舊	640,319	592,279
攤銷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23,287	21,964
研發成本	119,286	12,409
核數師酬金	4,500	4,5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95,748	183,2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173	29,777
	<u>239,921</u>	<u>212,993</u>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119,735	11,994
長期應收款項的攤銷	30,597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05,967	51,274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 衍生金融工具	(616)	8,96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1,486)	(1,173)
— 有擔保債券	21,470	(21,112)
議價收購的收益 [*]	(13,479)	—
於共同控制公司成為附屬公司時自儲備重新分類為匯兌差額	(12,582)	—
投資於共同控制公司的公允值虧損	1,710	—
過往期間的其他稅項及罰款撥備不足	36,405	—
匯兌差額淨額	<u>22,066</u>	<u>47,475</u>

[#] 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貨成本」內。

^{*} 議價收購的收益乃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

6.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432,949	421,150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64,412	108,348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8,576	17,862
有保證債券的利息	49,392	27,714
認沽期權的利息	99,315	55,194
	<u>754,644</u>	<u>630,268</u>
減：資本化的利息	<u>(169,349)</u>	<u>(108,348)</u>
	<u><u>585,295</u></u>	<u><u>521,920</u></u>

7. 所得稅支出

本公司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4,816	—
即期 — 中國內地	61,304	342,607
遞延	(55,058)	(6,638)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u>11,062</u></u>	<u><u>335,969</u></u>

7. 所得稅支出(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地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調節，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調節如下：

本集團 — 二零一二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虧損)	<u>(111,445)</u>		<u>(441,842)</u>		<u>(553,287)</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8,388)	16.5	(110,461)	25.0	(128,849)	23.3
獲授優惠稅率(附註(a))	—	—	(20,660)	4.7	(20,660)	3.7
獲稅款減免的較低稅率(附註(b))	—	—	36,941	(8.5)	36,941	(6.7)
毋須課稅收入	(3,848)	3.5	2,603	(0.6)	(1,245)	0.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9,914	(17.9)	106,453	(24.2)	126,367	(22.8)
不可扣稅開支	8,479	(7.6)	430	0.2	8,909	(1.6)
運用以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1,341)	1.2	(7,600)	1.7	(8,941)	1.6
購買國內設備的企業所得稅 稅項抵免	—	—	(1,460)	0.3	(1,460)	0.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4,816</u>	<u>(4.3)</u>	<u>6,246</u>	<u>(1.4)</u>	<u>11,062</u>	<u>(2.0)</u>

7. 所得稅支出(續)

本集團 — 二零一一年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虧損)	<u>(138,160)</u>		<u>1,853,947</u>		<u>1,715,787</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2,797)	16.5	463,487	25.0	440,690	25.7
獲授優惠稅率(附註(a))	—	—	(104,477)	(5.6)	(104,477)	(6.1)
獲稅款減免的較低稅率(附註(b))	—	—	(54,424)	(2.9)	(54,424)	(3.2)
毋須課稅收入	—	—	(8,920)	(0.5)	(8,920)	(0.5)
未確認稅項虧損	22,797	(16.5)	6,711	0.4	29,508	1.7
不可扣稅開支	—	—	47,976	2.6	47,976	2.8
運用以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5,234)	(0.3)	(5,234)	(0.3)
購買國內設備的企業所得稅抵免	—	—	(44,331)	(2.4)	(44,331)	(2.6)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 按5%計算預提所得稅的影響	—	—	11,486	0.6	11,486	0.7
集團間出售附屬公司的資本利得稅	—	—	23,695	1.3	23,695	1.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u>	<u>—</u>	<u>335,969</u>	<u>18.2</u>	<u>335,969</u>	<u>19.6</u>

本年度所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25%)。

- (a) 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期間，長春大合生物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獲吉林政府批准為高新科技企業。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其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 (b) 於二零一二年，一家(二零一一年：五家)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寬減。有關稅項寬減為國家稅務總局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應過渡稅項寬減政策向該公司授出，據此，該等附屬公司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獲利年度按適用稅率的50%繳稅。該附屬公司現正錄得虧損(二零一一年：五家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為571,946,000港元)，亦未能享有稅項寬免。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公佈其董事會決定退出牛肉零售業務，以減低因中國內地收緊食品安全政策而出現的品質保證風險，使其可將資源投放於以玉米為基礎的業務。

本年度，牛肉零售業務的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968	139,397
銷售成本	(5,193)	(126,663)
其他收益	3	413
銷售及分銷費用	(486)	(637)
行政費用	(8,731)	(1,482)
其他支出	(110,380)	(12,874)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119,819)	(1,846)
所得稅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	<u>(119,819)</u>	<u>(1,846)</u>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6,531)	17,694
投資活動	(7)	(9,922)
融資活動	1,270	(4,160)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5,268)</u>	<u>3,612</u>
每股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2.23 港仙	0.03 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攤薄	2.23 港仙	0.03 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72,850,000) 港元	(916,000) 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3,262,868,616	3,253,747,24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3,262,868,616	3,256,342,060

9.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一一年：1.5港仙)	—	48,930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一一年：2.0港仙)	—	65,240
	<u>—</u>	<u>114,170</u>

本年度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262,868,616股(二零一一年：3,253,747,247股)計算。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產生虧損後導致反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作出調整。於過往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普通股(假設視作行使所有具潛在攤薄性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81,658)	1,310,71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72,850)	(916)
	<u>(554,508)</u>	<u>1,309,798</u>
	股份數目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62,868,616	3,253,747,247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2,594,813
	<u>3,262,868,616</u>	<u>3,256,342,060</u>

1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436,006	3,189,304
製成品	1,209,274	1,477,593
	<u>3,645,280</u>	<u>4,666,897</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存貨已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約502,05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7,797,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91,526	2,083,299
應收票據	288,330	489,836
減值	(234,495)	(55,494)
	<u>1,745,361</u>	<u>2,517,641</u>
分類為：		
非即期部分	<u>168,090</u>	<u>—</u>
即期部分	<u>1,577,271</u>	<u>2,517,641</u>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9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若干債務人訂立和解協議，以重整本集團未償還結餘的還款期。因此，該等結餘乃根據經修訂還款期以攤銷成本列賬，並分類為非即期部分。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單日期計算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48,623	867,539
一至兩個月	371,329	439,410
兩至三個月	171,773	185,654
三至六個月	132,323	709,288
六個月以上	521,313	315,750
	<u>1,745,361</u>	<u>2,517,641</u>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5,494	33,81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86,116	36,213
已撥回減值虧損	(7,800)	(12,173)
已撇銷的無法追回金額	—	(2,439)
匯兌調整	685	82
	<u>234,495</u>	<u>55,494</u>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作出的全數撥備約234,49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5,494,000港元)。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對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而該等應收款項預期將不能收回。

並無視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091,725	1,492,603
逾期少於一個月	64,407	487,821
逾期一至三個月	338,362	479,807
逾期超過三個月	250,867	57,410
	<u>1,745,361</u>	<u>2,517,641</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概無已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並無近期欠款記錄的不同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抵押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632,000 港元)以取得銀行貸款。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38,182	2,113,808
定期存款	28,288	108,358
	<u>1,266,470</u>	<u>2,222,166</u>
減： 出具應付票據的抵押	—	(1,9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266,470</u>	<u>2,220,195</u>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 686,82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1,186,000 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照不同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的銀行。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自收取所購買貨品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08,567	928,554
一至兩個月	265,611	96,238
兩至三個月	153,070	44,090
三個月以上	173,669	159,329
	<u>1,300,917</u>	<u>1,228,211</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且一般按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支付。

15.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10,000,000,000股)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3,263,489,164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3,261,989,164股)	<u>326,349</u>	<u>326,199</u>

15. 股本(續)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的交易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246,389,164	324,639	2,694,109	3,018,748
已行使購股權	<u>15,600,000</u>	<u>1,560</u>	<u>23,244</u>	<u>24,804</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61,989,164</u>	<u>326,199</u>	<u>2,717,353</u>	<u>3,043,552</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261,989,164	326,199	2,717,353	3,043,552
已行使購股權	<u>1,500,000</u>	<u>150</u>	<u>2,235</u>	<u>2,385</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263,489,164</u></u>	<u><u>326,349</u></u>	<u><u>2,719,588</u></u>	<u><u>3,045,937</u></u>

1,500,000 份(二零一一年：15,600,000 份)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已按每股 1.24 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致使發行 1,500,000 股(二零一一年：15,6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 1,86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9,344,000 港元)。525,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460,000 港元)的款項已於行使購股權後自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商環境

二零一二年，受歐債危機所重，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影響難免波及中國，令中國經濟在全球經濟紛亂的局面下面對重重挑戰。本地國民生產總值跌至7.8%，創過去13年新低。自此，中國經濟在首三季的增長步伐緩慢，及至第四季方稍見回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面對艱困的營商環境。中國食品需求增加，帶動深加工及飼料製造的強勁需求，導致玉米價格穩步上揚，全年均維持於較高水平。另一方面，基於有推測指出美國玉米生產預期將會急挫，加上國內玉米蟲禍可能會影響產量，故本集團已憑藉位處黃金玉米帶的地理優勢，沿用一貫策略，維持合理玉米粒存貨水平，確保能獲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

由於供應過剩及下游客戶積極去庫存，拖累產品平均售價及毛利率，除生物化工醇產品外，本集團產品在本地市場面對激烈競爭，而本集團產品的出口銷售於產量及平均售價方面均維持穩定。為應對二零一二年的市場變動，本集團已繼續加強營運基建管理及優化產品管理，並透過業務模式的清晰定位及業務單位的分工，強化業務規劃。

原油及石油產品的市場需求及價格與本集團生物化工醇產品息息相關，故本集團的產品在二零一二年亦承受相同壓力。地緣政局不穩，加上全球宏觀經濟增長放緩令需求減弱，導致平均售價波動不休。特定本地行業業務倒退亦對生物化工醇業務構成影響。

財務表現

(收益：11,9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4,300,000,000 港元))

(毛利：1,5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3,400,000,000 港元))

(虧損淨額：684,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純利1,378,000,000 港元))

財務表現倒退主要由於(i)受到原材料成本上升及本集團下游產品售價下滑的壓力，本集團之上游及生物化工醇業務錄得毛損；(ii)生物化工醇售價下跌導致本集團錄得減值虧損；(iii)本集團就其早已到期的應收貿易賬款而作出呆壞賬撥備；及(iv)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就其零售肉牛業務作出撥備所致。

上游產品分部

(收益：2,9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0,000 港元))

(毛損：68,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毛利：195,000,000 港元))

本年度，玉米粒的平均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2%至每公噸約2,446港元(二零一一年：2,187港元)，而玉米澱粉的平均售價則較去年上升約2%至每公噸約3,373港元(二零一一年：3,291港元)。

計及所有上游產品銷貨量約29%的下跌後，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約27%及135%。毛損率為約2%(二零一一年：毛利率5%)，而該毛損乃由於玉米澱粉所貢獻的毛利於本年度大幅下跌約438,000,000港元至約12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58,000,000港元)，以及上游副產品產生的虧損約188,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63,000,000港元)所致。該等上游副產品的售價已上升約3%，惟有關增幅未能抵銷玉米粒成本及其他相關直接成本的上升幅度。上游業務的營業模式目標是為下游高增值業務提供穩定的供應。

下游產品分部

(收益：9,0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0,300,000,000 港元))

(毛利：1,6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3,200,000,000 港元))

本年度，下游產品的收益及毛利分別大幅下跌約13%及49%，乃主要由於幾乎所有下游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及平均已售貨物成本上升所致。本年度的銷貨量、平均售價、已售貨物的平均成本、收益及毛利與去年比較的變動概述如下：

產品系列	本年度下游產品系列之變動				
	銷貨量	平均售價	平均成本	收益	毛利
氨基酸	14%	(19%)	1%	(8%)	(46%)
生物化工醇產品	(77%)	(13%)	49%	(80%)	(239%)
變性澱粉	(7%)	2%	15%	(5%)	(68%)
玉米甜味劑	3%	(1%)	7%	2%	(32%)
整體	1%	(13%)	3%	(13%)	(49%)

該等下游產品系列當中，氨基酸於本年度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約為6,5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7,000,000,000 港元)及約1,4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600,000,000 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總毛利約54%(二零一一年：49%)及約93%(二零一一年：78%)。由於中國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動物飼料市場又陷於谷底，故即使銷貨量因本集團銷售努力的成功而增長約14%，平均售價仍下跌約19%。毛利較去年下跌約46%。

變性澱粉分部的平均售價較去年逐步上升約2%，此乃由於紙張價格復甦所致。然而，此分部於本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毛利減少至約16,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2,000,000 港元)。

生物化工醇產品分部產生收益約2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981,000,000 港元)，並帶來毛損約113,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毛利81,000,000 港元)。表現平平主要是由於化工醇廠房年內正處於搬遷過程的關係，導致年內銷貨量減少約77%至約25,000公噸(二零一一年：105,000公噸)所致。再者，化工產品市價及原油價格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起下挫，帶動相關

化工產品市價下跌。生物化工醇產品的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減少13%。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生物化工醇副產品的年末存貨作出額外撥備約12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本年度此分部錄得毛損率約56%(二零一一年：毛利率8%)。生物化工醇產品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恢復生產，鑒於產量及質量有所提升、原油價格企穩及綠色產品形象，董事相信生物化工醇產品分部將可穩定地經營，並可於不久將來取得盈利。

本年度，玉米甜味劑的營商環境穩定。甜味劑分部的銷貨量維持於近似水平，而收益則較去年上升約2%。然而，此分部於本年度的毛利下跌至約26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7,000,000港元)，其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出口銷售

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帶來收益約3,01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746,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66,000,000港元或約10%，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5%(二零一一年：19%)。有關重大變動乃由於積極拓展歐洲市場取得成效，加上中國產品銷售價下滑所致。

生物資產分部

就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營運的零售肉牛業務而言，中國收緊食品安全政策，對本公司的供應鏈管理構成沉重壓力。本公司附屬公司管理層預期本公司於採購原料時可能會面對較高風險及不確定性。因此，本公司決定退出其牛肉零售業務，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有關決定可排除質量保證方面的風險，並令本集團得以將資源投放於玉米核心業務。因此，本公司已就久未償還之應收貿易賬款及陳舊存貨作出撥備，而零售牛肉業務於本年度應佔之虧損約為120,000,000港元。儘管已就零售牛肉業務作出撥備，本集團仍將致力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由於本集團已決定退出其零售牛肉業務，此分部已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並錄得虧損淨額約12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淨額2,000,000港元)。

產品分部

上游產品的收益及毛損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總毛利約25%(二零一一年：28%)及約4%(二零一一年：毛利6%)。儘管產品分部收益並無重大變動，惟玉米粒成本上升壓力令上游業務錄得虧損。

經營開支、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支出

儘管本集團的總銷貨量下跌約14%，銷售及分銷成本仍約達77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20,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7%。然而，有關經營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的比率上升至約6%(二零一一年：5%)，乃由於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下跌約17%所致。

行政開支約為45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38,000,000港元)，增幅約為5%。然而，有關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率維持於相若水平，此乃由於本集團持續致力嚴格控制相關開支所致。

本年度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367,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4,000,000港元)，當中主要涉及法律開支約1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000,000港元)包括支付歐洲的侵權訴訟，因研發新系列賴氨酸而產生的研究及開發開支約1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000港元)、就逾期已久的應收貿易賬款而作出的約12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000,000港元)呆壞賬撥備，以及長期應收賬款攤銷約3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由於利率上升及計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公佈授予一名投資者的認沽期權的名義利息9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5,000,000港元)，故約585,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22,000,000港元)的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然而，預計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仍能承受依然沉重的財務成本壓力。

本集團一間位於長春的附屬公司獲吉林人民政府批准為高新科技企業，並可於二零一三年前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鑒於經營表現疲弱，本年度的所得稅約為1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6,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97%。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本年度，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錄得虧損約25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143,000,000港元)，致使大成糖業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約達8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溢利68,000,000港元)。

本年度，長春大成生物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大成生物科技」)及長春金寶特生物化工有限公司(「金寶特」)分別錄得溢利約2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000,000港元)及虧損約24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000,000港元)，其分別致使大成生物科技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約達7,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及金寶特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約達4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總額減少400,000,000港元至約8,2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0,0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提早贖回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所發行人民幣450,0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到期、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7.0%有擔保債券(「債券」)本金額人民幣414,600,000元所致。借貸淨額增加至約6,9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0,0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水平減少約954,000,000港元至約1,266,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2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擴大興隆山項目的資本開支所致。

計息借貸的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8,2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0,000,000港元)，其中約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餘額約98%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本年度的平均利率約為7.1%(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

須於一年內、第二至第五年，以及五年後全數償還的計息借貸比率分別約為41%(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約48%(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及約11%(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該變動主要由於本年度續貸若干還款期為2年或以上的銀行貸款，以及就興隆山項目被額外授予人民幣416,000,000元還款期為10年的貸款所致。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公佈，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未能遵照貸款協議的若干財務契諾，由本公司作擔保的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亦觸發由本公司作擔保的未償還本金額合共人民幣280,000,000元的其他短期貸款的交叉拖欠條文。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未償還本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貸款獲重新分類為一年內悉數可予償還。由於現有往來銀行持續支持，預期在獲取持續財務資源方面不會面對重大壓力。

周轉期、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施行更佳信貸監控，故應收貿易賬款的周轉期改善至約48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日)。同時，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所實施付款政策有所收緊，故應付賬款周轉期輕微延長至約46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日)。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玉米粒存

貨水平，以及就存貨作出若干撥備，因而致使存貨周轉期改善至約128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日)，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存貨水平同時減少至約3,60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0,000,000港元)。

儘管短期計息借貸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400,000,000港元，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維持於約1.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及0.7(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的相近水平，此乃由於短期銀行借貸被營運現金流量減少抵銷所致。此外，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按債務淨額(即計息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間的結餘淨額)相對權益總額(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總和)及相對股東權益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增加至約6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及約72%(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另一方面，按(i)計息借貸相對資產總值及(ii)計息借貸相對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維持於相同水平，分別為約36%(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及73%(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鑒於現有往來銀行持續支持，本集團相信可獲取持續財務資源以撥付其營運所需。

外匯風險

儘管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不利外匯波動風險，而以港元計值的現金資源充裕，足以償還借貸及用於日後派付股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集團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訂立美元／人民幣貨幣掉期交易合同(「掉期」)，最初目的為對沖債券的匯兌風險。根據掉期，本集團有責任就69,875,776.40美元的本金額按利率8.6%每半年支付滙豐利息，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為止，以換取就本金額人民幣450,000,000元取得每半年7%的利息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止，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兌換前述69,875,776.40美元為人民幣450,000,000元。董事相信，持有掉期直至到期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除掉期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採用任何重大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平倉重大對沖工具。

徐周文先生離世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宣佈，於回顧年內，本公司的其中一名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徐周文先生(「徐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離世。董事會認為已故徐先生的離世對本集團目前營運並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贖回人民幣450,0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的7%有擔保債券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宣佈，本集團有意修訂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並尋求放棄債券持有人及滙豐(作為債券受託人)對違反債券的財務契諾所涉及的所有債券條款及條件違反行為及違約事件所擁有的權利。本集團亦宣佈邀請債券持有人提出要約將債券的未行使本金額交予發行人，以獲支付現金代價(「邀請要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本集團已根據邀請要約購買本金總額人民幣414,600,000元的債券，且已按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註銷。未行使債券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400,000元。

侵權訴訟進展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目前以答辯人身份涉及若干有關賴氨酸產品在歐洲的註冊專利侵權案訴訟。在此等訴訟當中，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海牙地方法院頒佈判決（「判決」），裁定本集團的L-賴氨酸產品侵犯兩項第三方的專利，並頒令(i)即時禁止本集團進一步侵權及在荷蘭提呈出售、進口及／或買賣任何侵權的L-賴氨酸產品；及(ii)償付原告人損失，金額由法庭評定。本集團已就判決提出上訴，惟已接獲海牙法院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的臨時裁決，維持判決。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本集團已就海牙法院的裁決向荷蘭最高法院提呈上訴，並已發出上訴令狀。

然而，本集團已就生產其L-賴氨酸產品開發出另一種菌株，該菌株並非判決目標物，惟質素相同，故已終止使用為判決目標物的菌株生產L-賴氨酸產品。因此，董事相信，海牙法院的裁決對本集團的銷售、財務或貿易狀況及前景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其他訴訟方面，董事獲本集團法律顧問建議，表示本集團具充分理據就申索提出抗辯。因此，現時認為毋須就任何侵權賠償作出撥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未來計劃及前景

市況不穩、需求及產品價格均反覆波動，再加上市場競爭激烈，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的業務前景荊棘滿途。本集團將努力應對市場變動、穩定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的同時，沿用審慎的財務管理及資本開支方針。

玉米價格很可能會維持於高水平，而玉米澱粉及玉米提煉產品亦多會受供應過剩的影響而繼續高企。主要市場參與者大量提高賴氨酸產能將令競爭越演越烈，並對賴氨酸市場售價構成更大壓力，故預期玉米的市場價格於二零一三年會維持於每公噸人民幣2,200元至人民幣2,400元的高水平。玉米價格的季節性影響力下降，本集團毋須再於收成季節就玉米存貨而凍結大量資金。本集團現時維持足夠的玉米粒存貨，以供三個月生產之用。原材料的存貨水平更具彈性，有助減輕本集團的財務壓力。

為減輕玉米成本上升所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已積極開發以玉米秸稈作生產玉米提煉產品的非糧食原材料的技術。應用玉米秸稈的實驗室測試亦取得令人滿意的成果。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在新替代原材料應用的研發工作，以為減低其對玉米粒的倚賴。

面對新設施所深化的競爭，本集團將繼續以其確立的分銷網絡及客戶關係，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年度銷售量目標為700,000公噸氨基酸產品。儘管額外產能面世會令賴氨酸市價的增長受到掣肘，但本集團相信，由於飽和生產成本限制了價格調整，故市價不會大幅下調。生物化工醇產品於二零一三年首季恢復生產，假以時日將達年產能200,000公噸。生物化工醇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的發展計劃正進行得如火如荼，設計年產能將達500,000公噸，計劃時間表極具彈性，能配合生物化工醇業務的營運表現及本集團的企業發展來進行調整。本集團對生物化工醇產品生產抱審慎態度，並將密切監察原油價格。本集團正物色技術發展及市場滲透方面的策略聯盟或夥伴，擴充生物化工醇業務。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6,4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深明人力資源乃其成功關鍵。因此，本集團招攬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盟，冀望加強生產能力及開發嶄新生化產品。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表現酌情發放花紅，此乃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與表現掛鈎的佣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每股2.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登記，以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

股東務請注意，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彼等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最遲需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投放相當資源於選取及制定最佳實務準則。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包括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守則條文)(「企管守則」)，董事會應定期會面，董事會會議應每年最少舉行四次，大約每季一次。因董事未克出席，本公司的第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舉行。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行政人員，惟劉小明先生現正擔任主席並承擔作為行政總裁的職能。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具有效率及高效能地作出決策及管理監控。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出席股東大會。由於其他業務委聘，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董事亦已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致使董事會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除上述企管守則的偏離情況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照企管守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當中明確訂明已根據企管守則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同樣嚴格，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惟前執行董事張福勝先生曾於年內（包括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前的禁售期）買賣本公司股份而並無事先書面通知當時董事會的任何聯席主席（即董事會根據標準守則所指定的董事），亦無於進行有關股份買賣前取得備有日期的承認書，有關股份買賣構成違反標準守則A3(a)及B8條。本公司將不時重申及提醒董事有關董事買賣證券的相關規則及規定，以確保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元剛先生（委員會主席）、陳文漢先生及李德發先生。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會面，以考慮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之成效。

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1室舉行二零一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公佈及寄發。

財務資料的全部詳情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biochem.com)。

代表董事會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小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劉小明先生、王桂鳳女士及徐子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先生、李元剛先生及李德發先生